

润城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冷热源、空调设备采
购

招标文件

标段编号：E3203010380000755002001

招 标 人：邳州市东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03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 5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3 4
第五章 货物清单	3 9
第六章 技术要求	4 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 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润城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冷热源、空调设备采购

招标公告

(资格后审)

1. 邳州市东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建设的润城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已由邳政服投备【2024】223号批准建设，工程所需资金来源是自筹，已落实。现邀请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本工程的设备采购投标。

2. 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项目招标事宜。

3. 项目概况

3.1 项目地点：邳州市东湖街道扬州路以西、中山路以东、沱江路以南。

3.2 项目规模：润城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水电、消防改造，建筑主体照明装饰、客房、餐饮、会议接待室装修改造等。本次招标范围为冷热源、空调设备采购。

3.3 合同估算价：约 3732082.64 元

3.4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冷热源、空调设备的采购制作（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深化设计等）、生产、运输、装卸及调试，设备价、随机备品备件报价、随机专用工具、检修易耗品、设备包装运杂费、装卸费、现场保管费、技术资料费、售后（技术）服务费、税金和保险等，不含安装，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

3.5 供货期：自接到供货通知之日起 15 日历天货到现场。

3.6 质量标准：合格。

3.7 质保及免费维修期：整机质保不低于 2 年（从货物通过验收并投运之日开始计算质保期）。

4.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一个标段。

5. 投标人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

5.2 投标人应为本次招标货物（冷源、空调设备、热源）的生产企业（制造商）或代理商，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5.2.1 如投标人为代理商投标，需提供生产企业（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次招标项目唯一经销代理授权证明。

5.2.2 同一品牌的生产企业（制造商）和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否则均做无效标处理。同一品牌的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否则均做无效标处理。

5.3 招标人不接受贴牌代工的投标；

5.4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所投的冷水机组、风机盘管和吊顶式风柜机组产品为同一品牌。

5.5 投标人（如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的以及有不良行为的；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5.6 投标人（如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情形。

5.7 投标人（如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应提供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

注：（1）信用服务机构需在江苏省信用服务机构管理系统中申报信息，并在“信用徐州”或“信用江苏”网站公示（“信用徐州”公示地址：<https://www.xuzhoucredit.gov.cn/xyfw/index.html>）。

（2）信用报告需在“信用徐州”和“信用江苏”网站进行公示（“信用徐州”公示地址：https://www.xuzhoucredit.gov.cn/thirdreport/show_list）。

（3）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告知信用服务机构信用报告使用地，并督促信用服务机构及时在相应网站公示报告，若因未及时公示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部门为徐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监督电话：0516-83701244、0516-83755971）。

5.8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如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录入“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

5.9 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 号），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的信息为准。

5.10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6. 获取招标文件方法：

6.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 年 07 月 03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6.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免费获取；

6.3 投标人自主选择任意一种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投标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生成投标文件时需支付工具使用费，收费标准见“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下载”栏。

6.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7. 资格审查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不一致的，有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
		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投标文件及有效报价(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详见第三章附件《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标准》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投标货物清单	符合第五章“货物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暗标	符合招标文件关于暗标的要求
		其他	无第三章 3.2.3 所列情形之一

8.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具体如下：

详细评审		
采用综合评估法，实行两阶段评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和商务标两部分）。评标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采取评分制。评标委员会先对技术标（技术响应、调试方案、售后服务）进行评审。选择技术标得分汇总排前 5 名的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评标（投标人大于等于 3 家不足 5 家的按实际家数进入第二阶段）。第一阶段技术标得分相同影响前 5 名排序的，以调试方案得分高的优先；调试方案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评标结束后，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第二阶段：第一阶段评分带入第二阶段。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标（投标报价）进行评审（仅针对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文件进行，未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报价不参与评审和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2.3.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第一阶段： 技术响应：30 分

				调试方案：5 分
				售后服务：10 分
				第二阶段：
				投标报价：55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第一阶段				
2.3.3(1)	技术响应 (30) 分	变频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性能 (6) 分	用户工况下：制冷量≥1433KW，输入功率≤260KW（机组制冷量不可负偏离，但正偏离在制冷量的 5%以内），得 2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用户工况下：蒸发器、冷凝器水阻力≤50KPa，得 2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用户工况下：用户工况下 NPLV GB≥8.80，得 2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证明材料：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专用选型软件导出并带 AHRI 认证标识的选型报告，加盖制造商公章。	
		变频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压缩机 (18) 分	采用半封闭双螺杆式压缩机，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采用可变容积比压缩技术的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每台机组采用 1 台压缩机，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压缩机品牌和投标主机品牌一致，得 4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采用外置油分的得 5 分，内置油分的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证明材料：提供所投产品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最新样册（或加盖制造商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	
		变频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电机 (3) 分	采用永磁电机的得 3 分，采用非永磁电机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证明材料：提供所投产品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最新样册（或加盖制造商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	
		变频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蒸发器 (3) 分	蒸发器采用降膜式设计的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证明材料：提供所投产品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最新样册（或加盖制造商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	
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上传至“其他模块”，关键信息及数据需进行标注。				
2.3.3(2)	调试方案 (5) 分	1、整体调试方案 (2) 分	建议页数 3-5 页	(1) 以上内容详细具体、科学合理、措施可靠，组织严谨、针对性强，内容完整的，可得该项分值 90% 以上的分数； (2) 以上内容较好、针对性较强的，可
		2、冷水机组关键部件调试方案 (2 分)	建议页数 3-5 页	

		3、指导安装方案（1分）	建议页数 3-5 页	得该项分值 80%-90% 的分数； （3）以上内容一般、基本可行的，可得该项分值的 70%-80% 的分数； （4）以上无具体内容的，该项不得分； （5）投标人的该项总分应当取技术标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 除被评标委员会认定存在重大偏差外，投标文件的调试方案得分不应低于 70%。（如出现此情况，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应统一认定）。 调试方案将采用暗标，暗标编制要求为： 标题、内容、文字均不得出现投标人(代理商、制造商)名称、产品型号、相关人员姓名、可识别投标人(代理商、制造商)、产品型号身份的字符、徽标、图案等标识。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货物方案”模块内上传，未提供上述资料，该项不得分。
2.3.3(3)	售后服务 (10) 分	质保及免费维修期：整机质保在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整机质保不低于 2 年）的基础上，每延长 1 年加 2 分。此项最高得 4 分（4 分）		
		投标人承诺提供 7*24 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实施维修的，不低于此项要求的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投标人承诺在整机质保期内提供该货物的技术培训、技术支持和维修巡检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产品的免费维护、更新或升级服务的，不低于此项要求的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评分依据：在投标函附录中承诺，加盖鲜章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模块”内。		
第二阶段				
2.3.3(4)	投标报价 (55) 分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	等于评标基准价（55）分	
			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0.3）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0.3）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方法一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次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 方法二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 方法三 评标基准价 $C=A\times K$ A 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若 $7\leq$有效投标文件<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	

			后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投标文件≥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 K 值取值为 98%。 除确认存在计算错误外，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专家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	--	--	--

9.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http://www.jszb.com.cn/jszb/>）、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zwb.xz.gov.cn/>）上发布。

10. 其他

10.1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拒绝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0.2 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在开标过程如遇到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客服电话，电话为：4009980000。

11. 招标人：邳州市东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邳州市东湖街道井冈山路金融中心 5 号楼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516-86611082

12.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云龙区郭庄路康馨园二期门面房 B27D1-405 室

联系人：李雪芹 电话：0516-83822529

邳州市东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03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邳州市东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邳州市东湖街道井冈山路金融中心 5 号楼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516-8661108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云龙区郭庄路康馨园二期 B27D1-405 室 联系人：李雪芹 电话：0516-83822529
1.1.4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润城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 标段名称：润城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冷热源、空调设备采购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自接到供货通知之日起 15 日历天货到现场。
1.3.3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位置
1.3.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见招标公告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 联合体投标的，仅联合体协议书需要联合体成员单位签字或盖章，其余需投标人签字或盖章资料仅需联合体牵头人签字或盖章。
1.10	投标预备会	无
1.11	偏离	不允许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	招标澄清答疑文件（如有）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截至时间	2025 年 07 月 09 日 17 时 00 分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布时间	2025 年 07 月 10 日 17 时 00 分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本项目投标文件分为： 1.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JSTF 格式）；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3）已标价的货物采购清单（设备报价明细表）； （4）货物方案（调试方案）；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投标文件其他附件。 需从“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redirect=%2F）中获取的材料（有效期内，在投标文件“投标人业绩公示一览表”中勾选）： （1）企业营业执照； （2）其他资格审查及评分中要求勾选的资料。 需提供扫描件的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模块”内）： （1）投标保证金电汇回执单或银行保函等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2）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3）投标诚信承诺书； （4）投标函附录 （5）投标承诺书 （6）保修期内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明细表 （7）易损件清单及价格表 （8）技术参数说明 （9）其他资料。 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格式与招标文件中格式不相同，则两者均认可。
3.2.2	投标报价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冷热源、空调设备的采购制作（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深化设计等）、生产、运输、装卸及调试，设备价、随机备品备件报价、随机专用工具、检修易耗品、设备包装运杂费、装卸费、现场保管费、技术资料费、售后（技术）服务费、税金和保险等，不含安装，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3732082.64 元 ，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报价按废标处理。本项目暂估价为 0 元，暂列金额为 0 元。
3.3.1	投标有效期	<u>120</u>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采用：☒ 银行电汇（必须从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 数字人民币、☒ 银行支票（必须从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开出）、☒ 银行电子保函、☒ 银行书面保函、☐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保险机构电子保函、☐ 担保机构电子保单、☐ 保险机构书面保函、☐ 担保机构书面保单。投标人应在招标人已选择的缴纳方式中任意选择一种方式缴纳。 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柒万元整 收款人：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邳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河支行 开户账号：3203820441010000374365

		联系电话：0516-86622958 投标人采用银行电汇、银行支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确保投标保证金转账至专用账户，方可参与本项目投标。 3、投标人采用数字人民币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需开通投标人数字人民币对公钱包。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确保投标保证金转账至收款方的数字人民币对公钱包，方可参与本项目投标。 数字人民币收款方信息如下： 数字人民币钱包 ID：0092119823000002 数字人民币钱包名称：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投标人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将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的数据文件（彩色电子扫描件）通过投标工具软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电子投标文件一并上传至交易系统。 投标人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按照标段提交，即“一标段一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单或担保保函）”。 银行保函要求如下：银行保函的受益人为招标人。银行保函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时间前办理。投标人开具的银行保函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保险保单要求如下：无 担保保函要求如下：无 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招标人在评标清标阶段开通评标系统账号，招标人自主验证投标人提供的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并将验证结果书面告知评标委员会。 5、投标人采用投标人信用书承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在电子交易系统内签章生成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上传至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模块”。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信用承诺书的，按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投标人在江苏省内参加的建设工程、水利工程、交通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以信用承诺方式（出具信用承诺书）进行投标担保的，如投标人未履行信用承诺，将会被招标人列为失信单位（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同时投标人失信行为信息将会被推送至江苏省公共资源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当投标人已被记录失信行为，在下载标书或进行投标时，系统会依据江苏省公共资源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共享信息给出相关提示“在 xxxx 项目中，贵单位已被招标人（招标代理）列为失信单位，暂时只能通过现金方式缴纳保证金，如需解除限制，请联系招标人或相关代理单位！”。 已列入失信单位的投标人采用信用承诺方式（出具信用承诺书）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视其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6、当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变更时，请及时在相应业务系
--	--	---

		统中变更信息，保证法人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一致性。 7、任何以个人或非投标人法人单位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都将被拒绝接收。无论任何理由，投标保证金未及时支付均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8 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
3.4.3	投标保证金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第二个工作日起，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发生的利息一并退还（使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信用承诺方式的除外）。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时间：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4.2.3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	1、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2、投标文件上传完毕后，投标人可通过网上招投标系统获取已递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作为已递交投标文件的证明。 3、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视为放弃其投标，网上招投标系统故障除外。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本次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议。需登录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http://221.229.211.51:8090/BidOpeningNew）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与开标。 投标人需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与开标，未在系统约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5.1.2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	开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
5.2.1	开标程序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投标人名称及电子标书上传情况； 3、投标人解密其投标文件； 4、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解密并导入投标文件； 5、开标结束。 异议人对涉及开标事项提出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以提问形式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得对开标事项再提出异议。
5.2.2	解密时间	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开标当日主持人宣布系统解密后 30 分钟内完成（以系统指令为准），非投标人原因解密时间顺延。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 非招标人委派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江苏省公共资源“一网通办”

		综合管 理服务平台》中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6.3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8.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有效投标不足三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有效投标是否仍具有竞争性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有效投标仍具有竞争性的，应当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对有效投标是否仍具有竞争性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应当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论证过程和结果。
8.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
9.5.1	异议提出的时间	招标文件异议同 2.2.1 招标文件澄清截止时间前提出； 评标结果异议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
9.5.2	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	受理部门：邳州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定额管理办公室 电话：0516-69097772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提醒	按照《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一）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视为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二）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子设备编制、打包、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的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或者出自同一投标人的电子文档； （五）不同投标人从同一个投标单位或者同一个自然人的互联网协议地址下载招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虽然经由投标人自己的基本账户转出，但所需资金来自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 （七）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在职人员。
10.2 异议和投诉执行苏建规字【2016】4 号文和苏建规字【2017】1 号文，在网上“电子招投标平台上”提出，不接受纸质异议和投诉。 10.3 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徐州市会员申报系统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10.4 招标人收到潜在投标人报送的有关要求答疑文件后，进行归纳汇总，编制答疑纪要，通过徐州市会员申报系统对潜在投标人给予明确回复。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5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按招标人的要求提供胶装书面投标文件壹正贰副；一律用 A4 纸打印盖章并胶装成册；提供正本壹套、副本贰套以及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JSTF 格式）光盘壹份。 10.6 交易服务收费执行《关于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苏发改收费发〔2023〕851 号），在打印《中标通知书》前支付。 10.7 招标代理费：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代为支付，参照苏招协【2022】002 号《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所规定的收费标准计算，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此项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考虑到投标报价中，结算完成后由招标人支付中标人。 10.8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故特别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制作，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		

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视为放弃其投标，网上招投标系统故障除外。投标人如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联系（客服电话：4009980000），软件公司会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3、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JSTF 格式）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JSTF 格式）投标文件，刻录到空白光盘上作为后期中标备用投标文件，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4、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提前进入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登录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找到“不见面开标大厅”，找到“网上开标”模块，根据操作手册（请在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 CA 锁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并在系统显示的 30 分钟解密倒计时时间内完成。评标过程中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醒：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6、开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委托代理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或法人代表人，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7、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江苏互联互通驱动 2.0 版本。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设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8、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业务管理-上传投标文件-上传-识别加密证书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9、本项目通过网上系统递交投标文件，各投标人务必在开标日之前仔细确认投标文件已成功递交到系统内（以往项目中，经常发生投标人多次撤回修改投标文件，却忽略最终递交的步骤），若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递交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货物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或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两阶段招标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9)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关系的；
- (10)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投标的货物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 1.9.1 投标人根据需要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12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货物需求；
- （6）投标文件格式；
-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前后相互矛盾时，以发布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交，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投标人不在澄清期限内提出，招标人有权不予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但招标人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2.3 澄清文件按本章第 2.2.2 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澄清文件。投标人未及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阅招标文件的澄清，或未按照澄清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布后，招标人确需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招标人将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

2.3.2 修改文件按本章第 2.3.1 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修改文件。投标人未及时通

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阅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未按照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是招标人根据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计价依据和办法，以及本招标文件和招标清单，结合工程具体情况编制的本次招标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本项目招标控制价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有规定格式要求的，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按要求提交相关的证明材料。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1）中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3.2.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规定进行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将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3.4.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第二个工作日起退还，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①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②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 ③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 ④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5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自行增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接受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签章和加密，并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至“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

3.6.3 投标文件中涉及从企业“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redirect=%2F>)中获取的材料见本章第3.1.1项，投标人应在相应章节中建立相应链接。对已在投标文件中链接的平台材料进行更新的，投标文件须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投标人有义务核查投标文件中相应链接，以及从企业“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redirect=%2F>)中获取扫描件的有效性和真实性，如存在扫描件无效、不清晰、不完整或链接无效等情形的，投标人应及时更新企业平台相关材料，并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要求从平台获取的材料，未按本项要求从企业“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redirect=%2F>)中获取的材料，在评标时该材料不予认可。

3.6.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5 补充内容：投标文件编制的其它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 投标备份文件

3.7.1 投标备份文件是指投标人用专用工具编制的、与上传的投标文件一致的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3.7.2 投标备份文件应当存储于光盘等移动存储介质中，投标时无需递交。

3.7.3 投标备份文件在出现本章第5.3.1项规定的特殊情况时使用。

4 投标

4.1 投标备份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制作，无需密封及标记。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4.2.2 因“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故障导致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将使用“投标备份文件”继续进行开标活动，投标人未提交投标备份文件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和损失由投标人自负。

4.2.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4.2.5 通过“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地点和投标人参会代表

5.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1.2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5.2.1 开标程序：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开标按标段顺序进行。

- (1) 宣布开标会议纪律；
- (2) 投标单位签到；
- (3) 投标文件解密；
- (4) 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评标基准值（如有）；
- (5) 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 (6) 公布开标结果；
- (7) 开标会议结束。

(8) 开标会议结束。

5.2.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开标程序详见前附表 5.2.1

5.3 特殊情况处理

5.3.1 因“不见面开标系统”故障，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将使用“投标备份文件”继续进行开标活动。

“不见面开标系统”故障是指非投标人原因造成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解密的情形。部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不适用该条款。

5.3.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该投标将被拒绝。

5.3.3 主持人（代理公司）征求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开标过程有无异议，若有异议，应当在开标现场以提问形式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若无异议，本次开标会议结束。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得对开标事项再提出异议。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评标结果公示

6.4.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布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6.4.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

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拒不答复的，投标人可按照本章第 8.5 条的规定程序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及中标结果公告

评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或投诉的，招标人应在 5 日内按规定的格式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按规定的格式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出中标结果公告，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保证金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以及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中标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责令改正。

7.4.2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4.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给予警告，责令改正。同时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异议与投诉

8.5.1 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

8.5.2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十日内向“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明确的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就第 8.5.1 项规定事项提出投诉的，应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9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

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人补充的具体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清标准备			
2.1.1		1. 根据招标文件，校核电子交易系统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 2. 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 3. 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 4. 核实投标人和项目负责人的资质和资格、经历和业绩、在建工程和信用状况等方面的情况。 评标准备工作组应当依据招标文件，采用同样的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全面审查，但不对投标文件做出评价。 招标人认为投标人的投标价有可能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项目内容，提请评标委员会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不一致的，有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
		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投标文件及有效报价（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2.2	资格评审标准	详见第三章附件《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标准》	
2.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投标货物清单	符合第五章“货物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暗标	符合招标文件关于暗标的要求
		其他	无第三章 3.2.3 所列情形之一

详细评审			
采用综合评估法，实行两阶段评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和商务标两部分）。评标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采取评分制。评标委员会先对技术标（技术响应、调试方案、售后服务）进行评审。选择技术标得分汇总排前 5 名的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评标（投标人大于等于 3 家不足 5 家的按实际家数进入第二阶段）。第一阶段技术标得分相同影响前 5 名排序的，以调试方案得分高的优先；调试方案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评标结束后，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第二阶段：第一阶段评分带入第二阶段。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标（投标报价）进行评审（仅针对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文件进行，未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报价不参与评审和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2.3.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第一阶段： 技术响应：30 分 调试方案：5 分 售后服务：10 分 第二阶段： 投标报价：55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第一阶段			
2.3.3(1)	技术响应 (30) 分	变频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性能 (6) 分	用户工况下：制冷量≥1433KW，输入功率≤260KW（机组制冷量不可负偏离，但正偏离在制冷量的 5%以内），得 2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用户工况下：蒸发器、冷凝器水阻力≤50KPa，得 2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用户工况下：用户工况下 NPLV GB≥8.80，得 2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证明材料：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专用选型软件导出并带 AHRI 认证标识的选型报告，加盖制造商公章。
	变频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压缩机 (18) 分		采用半封闭双螺杆式压缩机，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采用可变容积比压缩技术的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每台机组采用 1 台压缩机，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压缩机品牌和投标主机品牌一致，得 4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采用外置油分的得 5 分，内置油分的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证明材料：提供所投产品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最新样册（或

			加盖制造商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	
		变频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电机 (3)分	采用永磁电机的得3分，采用非永磁电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最高得3分。 证明材料：提供所投产品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最新样册（或加盖制造商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	
		变频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蒸发器 (3)分	蒸发器采用降膜式设计的得3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证明材料：提供所投产品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最新样册（或加盖制造商公章证明材料）扫描件。	
		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上传至“其他模块”，关键信息及数据需进行标注。		
2.3.3(2)	调试方案 (5)分	1、整体调试方案 (2)分	建议页数 3-5页	(1) 以上内容详细具体、科学合理、措施可靠，组织严谨、针对性强，内容完整的，可得该项分值90%以上的分数； (2) 以上内容较好、针对性较强的，可得该项分值80%-90%的分数； (3) 以上内容一般、基本可行的，可得该项分值的70%-80%的分数； (4) 以上无具体内容的，该项不得分； (5) 投标人的该项总分应当取技术标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 除被评标委员会认定存在重大偏差外，投标文件的调试方案得分不应低于70%。（如出现此情况，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应统一认定）。 <u>调试方案将采用暗标，暗标编制要求为：标题、内容、文字均不得出现投标人(代理商、制造商)名称、产品型号、相关人员姓名、可识别投标人(代理商、制造商)、产品型号身份的字符、徽标、图案等标识。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货物方案”模块内上传，未提供上述资料，该项不得分。</u>
		2、冷水机组关键部件调试方案(2分)	建议页数 3-5页	
		3、指导安装方案(1分)	建议页数 3-5页	
2.3.3(3)	售后服务 (10)分	质保及免费维修期：整机质保在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整机质保不低于2年）的基础上，每延长1年加2分。此项最高得4分（4分）		
		投标人承诺提供7*24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实施维修的，不低于此项要求的得3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投标人承诺在整机质保期内提供该货物的技术培训、技术支持和维修巡检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产品的免费维护、更新或升级服务的，不低于此项要求的得3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评分依据：在投标函附录中承诺，加盖鲜章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模块”内。	
第二阶段			
2.3.3(4)	投标报价 (55)分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	等于评标基准价（55）分
			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0.3）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0.3）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方法一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次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 方法二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 方法三 评标基准价 $C=A\times K$ A 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若 $7\leq$有效投标文件<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投标文件≥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 K 值取值为 98%。 除确认存在计算错误外，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专家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标准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投标申请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1	营业执照	有效期内，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5.1	在投标文件“投标人业绩公示一览表”中勾选。 联合体成员资料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其他模块”内上传。
2	投标人资格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5.2	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其他模块”内上传。 如为代理商投标，唯一授权必须与 设备报价明细表 中列明的产品品牌对应，不允许缺漏。如冷源、空调设备唯一授权，热源唯一授权等。
3	企业信用报告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5.7	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其他模块”内上传。
4	联合惩戒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5.9	以“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公布的信息为准
5	投标承诺书	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承诺书》	加盖鲜章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模块”内
6	联合体投标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5.10	如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协议书 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模块”内
7	其他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5.8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清标标准

2.1.1 清标评审标准：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初步评审标准

2.2.1 形式评审标准：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资格评审标准：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3.1 分值构成

- (1) 技术响应：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调试方案：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售后服务：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投标报价：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其他评分因素：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2.3.3 评分标准

- (1) 技术响应：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调试方案：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售后服务：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投标报价：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其他评分因素：见清标及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或通过门禁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招标人应在招标项目开标后，评标委员会评标前完成评标准备工作，并向评标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评标准备（清标）工作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收到评标准备（清标）报告后方可开始评标；评标委员会要复核评标准备（清标）报告，发现错误或遗漏的，应当进行补正，并承担相应责任。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 （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公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 （4）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5）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6）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 （7）投标人名称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8）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的；
- （9）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 （10）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11）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12）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13）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不相同的；
- （14）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15）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16）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17)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18) 投标文件提出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1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20)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21) 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3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无效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且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将所有有效投标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作为中标候选人

向招标人推荐。如果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以及徐州市有关法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润城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冷热源、空调设备采购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润城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冷热源、空调设备采购

项目内容：冷热源、空调设备采购

项目地点：邳州市东湖街道扬州路以西、中山路以东、沱江路以南。

二、项目承包范围：润城大酒店装修改造项目——冷热源、空调设备采购

三、合同工期：

自接到供货通知之日起 日历天货到现场。

四、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

其中：设备款共计_____元；

设备编号	规格	数量 (台)	设备单价 (元)	设备总 价(元)	小计(元)
合计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条款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采购清单

7、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报价组成

合同价中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冷热源、空调设备的采购制作（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深化设计等）、生产、运输、装卸及调试，设备价、随机备品备件报价、随机专用工具、检修易耗品、设备包装运杂费、装卸费、现场保管费、技术资料费、售后（技术）服务费、税金和保险等，不含安装，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除此之外，招标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八、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采用先进的技术、优质的材料和零部件、一流的工艺、严格的质量管理为甲方提供技术先进、质量上乘、外表美观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要求的产品。

2、乙方应保证按与本货物相关的系列标准或相应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对所供设备的设计、采购、制造、检验、涂装、包装、调试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

3、乙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其原厂家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4、乙方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除本合同中另有规定外，出现上述情况，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对缺陷或事故隐患造成的甲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财物损害的，乙方应承担一切损失及法律后果。若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不及时派员维修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维修完毕，甲方可另行委托人员维修，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可直接从金中扣除，金不足以支付的，乙方应当支付不足部分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5、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书中另有规定以外，乙方应准备本合同货物相符的技术资料随每批货物一起发运并交付给甲方，否则视为根本违约。例如：样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不完整或丢失，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立即免

费另寄。

6、货物安装时，乙方负责指导和对接施工单位，货物安装后，乙方负责调试等工作，并参加甲方组织的本项目整体工程验收工作，此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九、包装运输及检验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为货物出厂时原包装，各包装物不回收。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货物受潮、生锈、被腐蚀、受到冲撞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3、乙方所提供货物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的编号。在包装箱中必须附有本合同中所要求的所有文件和资料。

4、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毁、灭失及其他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乙方应在发货之前，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的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证书，但不视为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的最终质量确认。

6、货到现场至安装前，乙方应负责设备的保管责任。

7、乙方在订货前应将经二次深化设计上报甲方确认后方可订货，深化设计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十、税费

1、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销售商品产生的一切税费由乙方支付。

2、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支付。

3、发生在中国境外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的发票如乙方不予开具，相应税费甲方可以直接从应付款中扣除。

十一、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系指双方在缔结本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与无法克服的。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十四天内将事故发生地的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航空信（或任何更快的方法）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持续十周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修改本合同的条款。

十二、履约保证金

无。

十三、结算方式

本项目结算采用固定单价方式。

十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所采购设备全部到现场并经监理、甲方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 90%，调试完毕报送审计单位审计完成并出具双方认可的审计报告后 28 日内，甲方依据结算审计报告付至结算价的 97%，乙方同时提供结算款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预留 3%的质量金，保修期满后无息返还。

乙方在每次收款前一周内，应向甲方开具等额的正式发票（收据无效），如因乙方未能开具有效发票，甲方有权延期付款，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五、材料设备供应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其质量标准不能低于国家有关规范、标准要求及设计或使用业主所要求的标准。对在招标文件中限定厂家必须执行，应在采购前将该材料设备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样品提交给监理工程师、业主代表，经业主代表、监理工程师审核备案后，方可进行采购。

如业主代表或监理工程师发现不合格的材料设备进场，有权责令其无条件退场，已经使用的，乙方应无条件免费返工。

乙方对其采购的材料设备的数量、规格及供应时间负责，应满足工期要求，须注明材料设备的名称、产地、品牌、质量等级、规格、数量、单价、合价等内容；若为进口产品须提供验关手续。

十六、质量：

期从自验收合格起计算，在乙方投标时自行承诺，整机质保不低于 年。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维修保养，正常使用过程中，因质量原因造成的元器件损坏，在期内免费更换。

十七、补充条款：另行协商

十八、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九、本合同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双方盖章后生效。

二十、合同执行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3、合同签订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五章 货物清单

采购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除税价	除税合价
冷源设备					
1	1、变频螺杆式冷水机组（一用一备） 制冷量 1433K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电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端口。	台	2		
2	1、冷却塔（一用一备） 处理水量 235m3/h 2、设备自带变频器控制柜，电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端口。 备注： CTI 塔型, 每个冷却塔均应设独立的控制箱, 并设手动、自动、停止三档转换开关超低噪声方形横流式冷却塔, 故障报警及手/自动模式监测功能接口风机电机变频, 变频范围 5-50HZ, 带低流量布水喷头 PVC 填料, 厚度≥ 0.32mm, 填料及塔身材料为阻燃型	台	2		
3	1、冷冻水泵 卧式端吸泵 流量 220m3/h 扬程 18m 电量 15K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电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端口。	台	3		
4	1、冷却水泵 卧式端吸泵（两用一备） 流量 185m3/h 扬程 28m 电量 22K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电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端口。	台	3		
5	1、全自动加药设备（冷冻水） 水处理量 450m3/h 电量 500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	台	1		
6	1、全自动加药设备（冷却水） 水处理量 450m3/h 电量 500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	台	1		
7	1、旁滤装置（冷却水）水处理量 450m3/h 电量 2K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	台	1		
热源设备					
1	隔膜式气压水罐 0.8m3	台	1		
2	软水箱 容积 1.5m3 1m*1m*1.5m	个	1		

3	1、热水泵 立式泵（两用一备） 流量 80m3/h 扬程 20m 电量 7.5K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	台	3		
4	1、补水泵（两用一备）自带电气控制柜，电 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端 口。流量 1m3/h 扬程 48m 电量 0.55KW，	台	2		
5	1、软水器 水处理量 2m3/h 电量 500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	台	1		
6	1、超低氮真空燃气热水机组（室外型）（一 用一备） 制热量 1050KW 2、设备自带 PLC 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 电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 端口。 3、双回路（采暖、生活热水） 4、配置气候补偿器	台	2		
7	电子流量计，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数 据传输的端口。	台	9		
8	电子能量计，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数 据传输的端口。	台	1		
空调设备					
1	1、离心式通风机 HTFC-I-9 2、风量：3000m2/h 全压：350Pa 功 率：0.55KW	台	1		
2	1、离心式通风机 HTFC-I-9 2、风量：2500m2/h 全压：365Pa 功 率：0.55KW	台	1		
3	1、离心式通风机 HTFC-I-9 2、风量：2500m2/h 全压：440Pa 功 率：0.55KW	台	1		
4	1、离心式通风机 HTFC-I-9 2、风量：3000m2/h 全压：450Pa 功 率：0.75KW	台	3		
5	1、离心式通风机 HTFC-I-9 2、风量：3500m2/h 全压：437Pa 功 率：0.75KW	台	1		
6	1、轴流式通风机 SZF-6F 2、风量：16500m2/h 全压：350Pa 功 率：3KW	台	1		
7	1、吊顶式风柜机组 2、风量：2000m3/h 制冷/热量： 30.3KW/36.8KW 含（1、变频控制箱、 2、电动阀 3、压力表）	台	1		
8	1、吊顶式风柜机组	台	9		

	2、风量：3000m3/h 制冷/热量： 36.5KW/33KW 含（1、变频控制箱、2、 电动阀 3、压力表）				
9	1、吊顶式风柜机组 2、风量：4000m3/h 制冷/热量： 60.6KW/44.6KW 含（1、变频控制箱、 2、电动阀 3、压力表）	台	5		
10	1、风机盘管 FCU-10 2、风量：1700m3/h 制冷/制热： 10.1KW/17KW 规格：高静压卧式 安装形式：弹簧减震吊钩安装 ，含电动二通阀。	台	103		
11	1、风机盘管 FCU-8 2、风量：1380m3/h 制冷/制热： 7.89KW/12.7KW 规格：高静压卧式 安装形式：弹簧减震吊钩安装 ，含电动二通阀。	台	91		
12	1、风机盘管 FCU-6 2、风量：1040m3/h 制冷/制热：5.4KW /9.4KW 规格：高静压卧式 安装形式：弹簧减震吊钩安装 ，含电动二通阀。	台	198		
13	1、风机盘管 FCU-5 2、风量：870m3/h 制冷/制热： 4.5KW/7.9KW 规格：高静压卧式 安装形式：弹簧减震吊钩安装 ，含电动二通阀。	台	1		
14	1、风机盘管 FCU-4 2、风量：690m3/h 制冷/制热：3.99KW /6.61KW 规格：高静压卧式 安装形式：弹簧减震吊钩安装 ，含电动二通阀。	台	23		
15	空调控制面板	个	423		
16	1、冷热源工作站系统 2、系统对冷源群控系统、锅炉系统、冷 水机组、冷却塔、空调水泵、管道水温、 太阳能系统进行监测和控制,同时收集、 记录、保存及管理有关系统的重要信息 及数据。	系统	1		
	小计				
	税金 13%				
合计					

第六章 技术要求

一、变频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

变频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技术参数要求：

1、总则

- (1) 每台冷水机组设备主要部件应包括：压缩机、冷凝器、蒸发器、润滑油系统、微电脑控制系统、启动装置、安全保护装置、水流连锁开关、设备的保温、减震装置、必须的制冷剂和润滑油，以及其他为本设备调试、验收及正常运行所必须的全部装置和材料。设备除启动装置、水流开关和减震装置外，其余设备须整体出厂运输至工地现场，不得散件出厂现场拼装。
- (2) 提供的设备应根据螺杆式冷水机组的标准和规范进行设计制造，并应采用成熟的先进技术，做到结构合理，可靠性高，能耗低，噪声低，不污染环境，操作及维护保养简便。
- (3) 所供设备必须在该品牌国内原始设备制造商的全新合格设备，是在投标时该生产厂家近年来定型投产的该规格型号最新的成熟产品。本技术需求书仅提供本项目所需螺杆式冷水机组主要的亦即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未对机组设计制造所需的全部技术要求进行完整、详细的描述，供货商应以本章技术需求为基本条件，负责机组的设计，提供满足本章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规范的整套成熟产品。
- (4) 机组的所有配管接口均符合现行中国标准法兰，并须提供一套与其每台机组配管接口相同的法兰（配对法兰）。
- (5) 设备应是标准、成熟的产品，选自制造商公开发表的产品样本。
- (6) 设备本体、电气、控制系统的设计、制造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已执行的最新版本的国家标准、规范。
- (7)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详细说明螺杆式冷水水冷机组的技术特点和主要性能指标。
- (8) 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在制造过程中应随时可以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验，在制造商工厂的测试台见证测试该项目机组的 100%满负荷以及 75%、50%、25%负荷点的运行情况，制造商应出具工厂见证测试报告。随机选取一台机组做见证测试，见证测试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

2、压缩机

(1) 投标书应说明电机与压缩机的连接方式、压缩机的转速、电机冷却方式及防泄漏等。

(2) 螺杆压缩机应工作平稳、性能可靠且材质优良、密封性好。

(3) 压缩机应具有良好的润滑系统和装置，使各部份始终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并且选用稳定可靠、便于维修的油分装置。

3、蒸发器与冷凝器

(1) 说明蒸发器、冷凝器结构形式、进出口方位（可根据用户要求更改）；蒸发器、冷凝器水压降应满足招标技术要求。

(2) 蒸发器、冷凝器传热管应为高效传热管，以扩大传热面积，提高传热效率，传热管可以单根更换，不影响管板的强度和寿命，并不造成相邻管的泄漏；

(3) 蒸发器、冷凝器应有措施避免液态冷媒吸入压缩机及压缩机排放的高速气体直接冲出管束，以利于延长管束寿命，降低噪声；

(4) 蒸发器、冷凝器应便于拆卸、易于保养；

(5) 提供机组可正常工作下的冷冻水温度运行范围，冷却水温度运行范围。

4、电机

1) 冷却方式：制冷剂冷却；

2) 说明电机轴承的润滑方式，确保机组运行的可靠性；

3) 工作电压：机组在 380V 电压波动 $\pm 10\%$ 的情况下，机组应能正常工作。

5、冷水机组其他关键部件如启动柜、电脑控制中心、膨胀节流机构、主要阀件、电气元件、蒸发器、冷凝器等，要求采用先进的产品，并列明品牌、产地、材质、整件进口或散件国内组装等；

6、启动柜、配电：

机组启动柜必须是机载变频启动柜，投标人应负责指导所有配线和安装工作。

7、机组的控制系统（控制中心）要求：

机组的所有控制器件都应安装在一个有多块可拆卸的箱板组成的柜子内，所有控制器件（包括传感器）在装运前都应在厂内装好并经过测试。

(1) 投标应清楚表述微机控制器可以实现的各项功能，以下功能必须具备，并不限于此：

1) 冷水机组内配置：负荷调节、运行状态显示，手动/自动远距离启停，安全保护故障报警，安全停机微处理自动控制系统。

- 2) 可以自控监测冷水机组运行状态、故障报警、手动/自动远距离启停冷水机组，监测冷冻水供、回水总管的冷冻水的温度、压力。
 - 3) 冷水机组与冷冻水泵设连锁启停。先开冷冻水泵，再开冷水机组；先关冷水机组，再关冷冻水泵。
 - 4) 监测冷冻水供、回水总管的温度、压力。
- (2) 要求必须对外开放通讯协议，（标准协议包括 BACnet/MODbus/Lonwork 等），并配置网关以便于与第三方楼宇自控系统互联。通过控制系统，能根据实际冷负荷决定冷水机组的启停，并使机组的效率达到最优化。
- (3) 显示方式：采用中文大屏幕液晶显示，界面友好易操作；

8、机组安全保护要求

为了防止机组在运行中由于种种原因而造成失误，设定以下保护：

进出口水温极限的保护

压缩机过载保护

系统低压保护

电子防冻保护

系统缺水保护

压缩机启动三分钟延时保护

测温头故障保护

通讯故障保护

系统故障停机报警

压缩机频繁启停保护

二、吊顶式风柜机组。

吊顶式风柜机组技术要求：

采用投标主机同一品牌的吊顶式风柜机组。

- 1、机组采用单层面板结构，钣金厚度为 1.0mm，内敷 15mmPE 优质保温海绵，以确保机组的可靠运行和防止箱体出现凝露问题。
- 2、机组要求两侧边都可以方便拆卸取出过滤器，使得对机组以及过滤器的保养和维修更方便。
- 3、机组盘管要求选用优质铜管和亲水膜铝翅片，经机械涨接法与铜管紧密结合，有更高的热交换效率，更强的防飞水能力和更长的使用寿命。机组盘管必须标配排水阀，

可排清盘管里面的水，防止余水在冬天凝结冻坏盘管。

4、本次机组要求采用大温差盘管设计，优化盘管形式，降低盘管水阻。

5、本技术需求书仅提供本项目所需吊顶式新风机组主要的亦即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未对机组设计制造所需的全部技术要求进行完整、详细的描述，供货商应以本章技术要求为基本条件，负责机组的设计，提供满足本章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规范的整套成熟产品。

三、风机盘管

风机盘管技术要求：

采用投标主机同一品牌的风机盘管。

1、风机盘管应包括：工厂内装配生产的离心式风机、电机、盘管、钣金件、电气、凝结水接水盘及其它部件等。

2、风机盘管要求采用免维护自动润滑轴承，无需维护，稳定运行时间需满足 35000 小时。

3、风机盘管要求采用大直径叶轮，叶轮直径需达到 160MM，实现在相同风量下，叶轮转速低，帮助降低噪音。

4、风机盘管凝结水接水盘保温要求配置不低于 7mm PE 保温，避免箱体外产生冷凝水。

5、本技术需求书仅提供本项目所需风机盘管主要的亦即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未对机组设计制造所需的全部技术要求进行完整、详细的描述，供货商应以本章技术要求为基本条件，负责机组的设计，提供满足本章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规范的整套成熟产品。

五、超低氮真空燃气热水机组（室外型）

1、品名：超低氮真空燃气热水机组（室外型）

2、制热量：1050KW (90×10^4 Kcal/h)

3、供暖水温：60/50℃

4、最大供暖流量：90m³/h 压损 25KPa

5、生活热水水温：60/40℃

6、最大生活热水流量：90m³/h 压损 25KPa

7、燃气耗量：111.3Nm³/h

8、功率：≤7.5*2kW

9、热效率：≥94%

10、其他要求：室外型，同时提供供暖热水和生活热水

11、工作内容：本体组装、附属组件、配套附件的组装、设备试运转等。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

投 标 函

_____：

（一）根据已获取_____工程招标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的总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二）我单位保证在收到贵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立即开工，并在_____日历天内竣工。

（三）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

（四）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内容	承诺或约定内容
1	供货期	自接到供货通知之日起_____日历天货到现场。
2	质保及免费维修期	整机质保不低于____年
3	售后服务	承诺提供 7*24 响应,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实施维修
		承诺在整机质保期内提供该货物的技术培训、技术支持和维修巡检服务, 服务内容包括产品的免费维护、更新或升级服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注：加盖鲜章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模块”内。

投标承诺书

（建设单位）：

我单位有幸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招投标活动，在此承诺如下：

- 1、我公司不存在贴牌代工的投标；
- 2、我公司投标的冷水机组、风机盘管和吊顶式风柜机组产品为同一品牌品；
- 3、我公司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的以及有不良行为的；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4、我公司无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情形；
- 5、遵守廉洁相关规定，不向招投标各方主体及监管部门行贿、受贿。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自动放弃本次投标或中标资格，接受相关部门任何处罚，并自愿退出徐州招投标市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加盖鲜章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模块”内。

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完成_____的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请各投标人更新法人住址、有效期等应为最新信息；如相应模块不能替换本格式内容，则加盖鲜章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模块”内。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友情提醒：因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会议，请投标人如实填写联系电话，以便招标人联系，如因填写信息不准导致招标人无法联系，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请各投标人更新法人住址、有效期等应为最新信息；如相应模块不能替换本格式内容，则加盖鲜章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其他模块”内。

格式四：

设备报价明细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除税价	除税合价	规格型号	产品品牌
冷源设备							
1	1、变频螺杆式冷水机组（一用一备） 制冷量 1433K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电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端口。	台	2				
2	1、冷却塔（一用一备） 处理水量 235m ³ /h 2、设备自带变频器控制柜，电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端口。 备注： CTI 塔型, 每个冷却塔均应设独立的控制箱, 并设手动、自动、停止三档转换开关超低噪声方形横流式冷却塔, 故障报警及手/自动模式监测功能接口风机电机变频, 变频范围 5-50HZ, 带低流量布水喷头 PVC 填料, 厚度≥0. 32mm, 填料及塔身材料为阻燃型	台	2				
3	1、冷冻水泵 卧式端吸泵 流量 220m ³ /h 扬程 18m 电量 15K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电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端口。	台	3				
4	1、冷却水泵 卧式端吸泵（两用一备） 流量 185m ³ /h 扬程 28m 电量 22K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电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端口。	台	3				
5	1、全自动加药设备（冷冻水） 水处理量 450m ³ /h 电量 500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	台	1				
6	1、全自动加药设备（冷却水） 水	台	1				

	处理量 450m ³ /h 电量 500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						
7	1、旁滤装置（冷却水）水处理量 450m ³ /h 电量 2K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	台	1				
热源设备							
1	隔膜式气压水罐 0.8m ³	台	1				
2	软水箱 容积 1.5m ³ 1m*1m*1.5m	个	1				
3	1、热水泵 立式泵（两用一备） 流量 80m ³ /h 扬程 20m 电量 7.5K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	台	3				
4	1、补水泵（两用一备）自带电气控制柜，电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端口。流量 1m ³ /h 扬程 48m 电量 0.55KW，	台	2				
5	1、软水器 水处理量 2m ³ /h 电量 500W 2、设备自带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	台	1				
6	1、超低氮真空燃气热水机组（室外型）（一用一备）制热量 1050KW 2、设备自带 PLC 控制柜，含电气控制系统，电气系统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控制的端口。 3、双回路（采暖、生活热水） 4、配置气候补偿器	台	2				
7	电子流量计，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数据传输的端口。	台	9				
8	电子能量计，具备能与楼宇控制系统联网数据传输的端口。	台	1				
空调设备							
1	1、离心式通风机 HTFC-I-9 2、风量：3000m ³ /h 全压：350Pa 功率：0.55KW	台	1				
2	1、离心式通风机 HTFC-I-9 2、风量：2500m ³ /h 全压：365Pa 功率：0.55KW	台	1				
3	1、离心式通风机 HTFC-I-9 2、风量：2500m ³ /h 全压：	台	1				

	440Pa 功率: 0.55KW						
4	1、离心式通风机 HTFC-I-9 2、风量: 3000m ³ /h 全压: 450Pa 功率: 0.75KW	台	3				
5	1、离心式通风机 HTFC-I-9 2、风量: 3500m ³ /h 全压: 437Pa 功率: 0.75KW	台	1				
6	1、轴流式通风机 SZF-6F 2、风量: 16500m ³ /h 全压: 350Pa 功率: 3KW	台	1				
7	1、吊顶式风柜机组 2、风量: 2000m ³ /h 制冷/热量: 30.3KW/36.8KW 含 (1、变频控制箱、2、电动阀 3、压力表)	台	1				
8	1、吊顶式风柜机组 2、风量: 3000m ³ /h 制冷/热量: 36.5KW/33KW 含 (1、变频控制箱、2、电动阀 3、压力表)	台	9				
9	1、吊顶式风柜机组 2、风量: 4000m ³ /h 制冷/热量: 60.6KW/44.6KW 含 (1、变频控制箱、2、电动阀 3、压力表)	台	5				
10	1、风机盘管 FCU-10 2、风量: 1700m ³ /h 制冷/制热: 10.1KW/17KW 规格: 高静压卧式 安装形式: 弹簧减震吊钩安装, 含电动二通阀。	台	103				
11	1、风机盘管 FCU-8 2、风量: 1380m ³ /h 制冷/制热: 7.89KW/12.7KW 规格: 高静压卧式 安装形式: 弹簧减震吊钩安装, 含电动二通阀。	台	91				
12	1、风机盘管 FCU-6 2、风量: 1040m ³ /h 制冷/制热: 5.4KW /9.4KW 规格: 高静压卧式 安装形式: 弹簧减震吊钩安装, 含电动二通阀。	台	198				
13	1、风机盘管 FCU-5 2、风量: 870m ³ /h 制冷/制热:	台	1				

	4.5KW/7.9KW 规格：高静压卧式 安装形式：弹簧减震吊钩安装，含电动二通阀。						
14	1、风机盘管 FCU-4 2、风量：690m ³ /h 制冷/制热：3.99KW /6.61KW 规格：高静压卧式 安装形式：弹簧减震吊钩安装，含电动二通阀。	台	23				
15	空调控制面板	个	423				
16	1、冷热源工作站系统 2、系统对冷源群控系统、锅炉系统、冷水机组、冷却塔、空调水泵、管道水温、太阳能系统进行监测和控制,同时收集、记录、保存及管理有关系统的重要信息及数据。	系统	1			/	/
	小计						
	税金 13%						
	合计						

单位：元

我公司承诺产品技术参数不低于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保修期内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价格	备注

注：1、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自行扩展。

投标人（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上传至“其他模块”。

格式六：

易损件清单及价格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价格	备注

注：1、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自行扩展。

投标人（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上传至“其他模块”。

格式七:

技术参数说明

螺杆式冷水水冷机组的技术特点和主要性能指标。

电机与压缩机的连接方式、压缩机的转速、电机冷却方式及防泄漏等。

冷水机组其他关键部件如启动柜、电脑控制中心、膨胀节流机构、主要阀件、电气元件、蒸发器、冷凝器等，要求采用先进的产品，并列明品牌、产地、材质、整件进口或散件国内组装等。

微机控制器可以实现的各项功能。

上传至“其他模块”。

格式八：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城市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三、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四、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五、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六、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七、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八、我方将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如需要提出现场异议的，将严格按照《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苏建规字（2016）4 号）规定，以书面方式提出（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扫描件）。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盖章后原件扫描件上传至“其他模块”

格式九：

投标诚信承诺书

致（招标人）、（招投标监管部门）：

一、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

本单位近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含联合体各方，如有），如经查实因具有行贿犯罪记录不具备投标资格条件，一旦我方中标，可及时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

二、不故意进行无依据或不实投诉承诺

在本次投标过程中，我方不进行缺乏事实或法律法规依据的投诉，或者随意曲解法律法规、招标文件等相关规定进行投诉，或者投诉反映问题不属实。如经查实或原评标委员会（资深专家会）复议认定存在以上情况，将自愿接受按恶意投诉进行处理。

三、其他承诺

招标人提供经招投标监管部门同意的需要投标人承诺其他内容的承诺格式，招标人没有提供的则“空白”

违反以上承诺的，我方同时自愿接受：本次投标活动记入不良行为，按相关要求扣减信用分，同时 3 个月内不得参与徐州地区的国有资金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活动。对违反以上承诺所引发的后果，我方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盖章后原件扫描件上传至“其他模块”